

证券代码：600736

股票简称：苏州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5-049

##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10月29日，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，内容详见《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2014-034）。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5]MTN277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一、公司本次中期票据的注册金额为人民币9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二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首期发行需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，后续发行需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并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的规定，做好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、兑付及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7月9日